

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拟续聘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毕马威华振”）事项，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等相关规定。

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18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于1992年8月18日在北京成立，于2012年7月5日获财政部批准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的合伙制企业，更名为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2年7月10日取得工商营业执照，并于2012年8月1日正式运营。毕马威华振总所位于北京，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2座办公楼8层。

毕马威华振的首席合伙人黄文辉，中国国籍，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毕马威华振拥有合伙人247人，注册会计师1,412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330人。

毕马威华振2024年经审计的业务收入总额超过人民币41亿元，其中审计业

务收入超过人民币 40 亿元（包括境内法定证券服务业务收入超过人民币 9 亿元，其他证券服务业务收入约人民币 10 亿元，证券服务业务收入共计超过人民币 19 亿元）。

毕马威华振 2024 年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家数为 127 家，上市公司财务报表审计收费总额约为人民币 6.82 亿元。前述上市公司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采矿业，批发和零售业，农、林、牧、渔业，住宿和餐饮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卫生和社会工作，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毕马威华振 2024 年年报审计客户中，与本公司同行业的上市公司审计客户为 59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毕马威华振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符合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近三年毕马威华振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此期间审结债券相关民事诉讼案件，终审判决毕马威华振按 2%-3%比例承担赔偿责任（约人民币 460 万元），案款已履行完毕。

3. 诚信记录

近三年，毕马威华振及其从业人员未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毕马威华振和四名从业人员曾受到地方证监局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一次；两名从业人员曾受到行业协会的自律监管措施一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前述事项不影响毕马威华振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和其他业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毕马威华振承做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项目的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基本信息如下：

项目合伙人徐未然，2014 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2009 年开始在毕马威华振执业，201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从 2023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徐未然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8 份。

签字注册会计师李应，2014 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2022 年开始在毕马威华振执业，201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从 2025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

计服务。李应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份。

质量控制复核人杨昕，2001 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1997 年开始在毕马威华振执业，201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从 2023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杨昕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11 份。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最近三年均未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3. 独立性

毕马威华振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按照职业道德守则和独立性准则的规定保持了独立性。

4. 审计收费

2025 年度审计收费为人民币 15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人民币 120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人民币 30 万元。较上一年度审计费用增加 30 万元，主要系公司因并购导致审计范围变化所致。

2026 年度审计收费，按照业务的责任轻重、繁简程度、工作要求、所需的工作条件和工时及实际参加业务的各级别工作人员投入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等因素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毕马威华振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审查，认为其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准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且具备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毕马威华振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会议同意聘请毕马威华振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决定 2026 年度审计费用。

(三) 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毕马威华振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事项，尚需提请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 (一)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二) 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
- (三)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 (四)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十九日